

107 年度照顧服務職類職業訓練－托育人員職業訓練班甄選錄訓機制

一、日期：民國 107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

二、時間：上午 08：00 至 12：00

三、地點：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59 號(桃園市政府旁桃園市勞工育樂中心)

四、甄選錄訓機制：

依據勞動部 103 年 4 月 21 日勞動發訓字第 1031813077 號令修正發布「辦理照顧服務職類職業訓練補助要點」之規定辦理，採甄試錄訓。

(一)甄選方式：需經筆試及面試，評估其參訓之適宜與建議。

(二)甄試內容：筆試 50%(涵蓋托育環境概念、托育基本概念、托育理念)及面試 50%(了解報名學員之資格、職業適性與參訓動機)。

(三)錄訓標準：筆試及面試成績合計達 60 分者為甄選合格，依成績高低名次依序錄訓，正取 50 名，備取 10 名。如有甄試同名次者，依報名先後順序，予以錄訓。本會將以電話通知正取 50 名，並應於 2 天內繳費始完成報名手續，逾期取消資格。

(四)錄取名單：將公布於本會總辦辦公室 (桃園市中壢區吉林路 68 之 6 號 2 樓)以及本會官網 (<https://www.sunnyswa.org.tw/>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晴天社會福利協會)

(五)甄試流程：

項目	時間	教室	學員
報到	08：00—08：30	302 教室	編號 01—60 號 全體報名學員
甄試與課程說明	08：30—09：00		
筆試	09：10—10：10	302 教室	編號 31—60 號
	10：30—11：30		編號 01—30 號
面試	09：10—10：10	201 教室	編號 01—30 號
	10：30—11：30		編號 31—60 號